

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B

冀林草承办〔2022〕25号

对政协河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第 0261号提案的答复

民进河北省委：

贵单位提出的《提升森林碳汇能力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力争 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经过深思熟虑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我国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彰显了我国积极应对气候变化、走绿色低碳发展道路、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坚定决心。森林是陆地上最大的储碳库和吸碳器，在维护气候安全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习近平总书记今年 3月 30日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时指出，森林是水库、钱库、粮库，现在应该再加上一个“碳库”，要求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科学开展国土绿化，提升林草资源总量和质量，巩固和增强生态系统碳汇能力。

我省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决策，充分发挥森林、草原、湿地等生态系统的直接增汇和间接减排的作用，努力做好林草生态系统碳汇工作。

一是大规模开展国土绿化，稳步增加森林碳汇资源。“十三五”期间，全省大规模开展国土绿化，完成营造林 3954万亩，森林覆盖率从 31%提高到 35%，森林面积达到 9901万亩，是全国森林资源增长较快省份，森林蓄积量由 1.44亿立方米增加到 1.75亿立方米，吸收二氧化碳 3.20亿吨。完成草原生态修复 272万亩，完成基本草原划定 1671万亩，实现“应划尽划”，全省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 73%，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17个百分点。

二是加强森林抚育经营，不断提升森林质量。自 2021年起，省财政已连续两年拨付 1 亿元用于森林抚育经营及质量提升。因地制宜采取抚育间伐、补植补造、人工促进天然更新等措施，提高林地生产力和森林碳汇能力。加强天然次生林抚育改造，通过疏伐、透光伐等经营活动，改善林分生长环境，全面提升森林质量。加强新造林抚育管理，及时开展除草、割灌、修枝和补植补造，提高造林成效。加强中幼林抚育经营，通过间密补疏、疏灌补乔、疏阔补针、引针入阔，优化树种结构，构建健康稳定的森林生态系统。

三是强化森林草原防灾减灾工作，保护好林草碳汇资源。在全国率先建成“空天地”一体化视频监测体系，得到国家林草局通报表扬。“十三五”期间全省累计发生森林火灾 155起，受害面积 644.48公顷，比“十二五”时期分别下降 61.2%和

21.95%，没有发生“进京火”和重特大以上森林草原火灾，有力保障资源安全。同时，加强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实现对美国白蛾持续稳定控制，继续保持松材线虫病“零发生”。

四是培育建设科技创新平台，加强科技支撑。依托河北省林业科学研究院等单位，建设了“河北省林木良种技术创新中心”“河北省森林城市建设技术创新中心”“河北省林木种质资源与森林保护重点实验室”等省级以上科研平台。2021年12月17日，石家庄学院成立京津冀双碳研究中心，河北省林业和草原局将积极支持石家庄学院开展双碳科学研究，加强相互沟通，共同推进林业草原碳达峰碳中和工作。

五是推进森林碳汇能力监测体系建设，为精准开展碳汇计量打好基础。省林业和草原调查规划设计院从2011年开始了对森林碳汇计量方法方面的研究探索，并配合国家林草局规划院完成了河北省主要树种生物量建模工作。2022年，省林草局在塞北、千松坝、御道口三个林场开展主要树种的森林碳汇计量参数、生长模型研究，进一步全面评估坝上高原、冀北山地区、冀西北黄土丘陵区不同树种、不同树龄的森林碳汇功能。在河北省主要森林分布区小五台山、塞罕坝、太行山区建立森林生态系统定位站，开展主要森林生态系统碳汇能力的长期动态监测。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深入落实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加强林草生态系统碳汇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专门力量推动碳汇工作开展，为如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贡献河北林草力量。

一是进一步增加林草资源总量，提高系统质量和碳汇增量。“十四五”期间，突出“两山、两翼、三环、四沿”重点区域，大力实施太行山燕山绿化、坝上地区植树造林、雄安新区千年秀林、白洋淀上游规模化林场等重点工程项目，推进碳汇林建设，到2025年，全省完成营造林3000万亩，有林地面积达到1.03亿亩，森林覆盖率达到36.5%，森林蓄积量达到1.95亿立方米，森林吸收二氧化碳3.56亿吨。坚持宜乔则乔、宜灌则灌、宜林则林、宜果则果，科学选择固碳能力强、自然寿命长且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好的树种，优选稳定性好、抗逆性强的乡土树种，提高造林成活率、成材率，降低种植和养护成本，减少碳排放量，增强造林碳汇能力。实施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改善草原生态质量，全面提升草原生态碳汇功能。稳步推进重要洼淀退耕还湿，努力扩大湿地生态空间，积极实施湿地植被与栖息地恢复等综合治理工程，提升湿地碳汇能力。积极争取财政资金，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积极开展近自然森林经营，因地制宜采取抚育间伐、补植补造、人工促进天然更新等措施，提高林地生产力。加强新造林抚育管理、开展中幼林抚育经营、推进天然次生林改造、实施退化林修复等，改善林分生长环境，优化树种结构，构建健康稳定的森林生态系统，提升森林碳汇能力。

二是全面加强林草资源保护，减少碳库损失。对接国土空间规划，强化生态资源承载力刚性约束，确保林地保有量目标。认真执行征占用林地补偿制度，严控建设项目使用林地草地，强化天然林和公益林保护。牢记“防火责任重于泰山”，层层压实防

火责任，强化源头治理，抓好监督管控，加强基础建设，实现视频监控全覆盖，提升森林草原防火综合能力，同时抓好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维护森林草原资源安全。

三是加强碳汇监测评估，为科学开展森林草原碳汇工作提供决策依据。加快森林碳汇监测体系建设，积极与世界及国家级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展碳汇技术交流合作，提升碳汇科研能力和技术水平，为科学推进碳汇建设和碳汇交易提供技术支撑。充分利用小五台山、塞罕坝、太行山区建立森林生态系统定位站，开展主要森林生态系统碳汇能力的长期动态监测。推进森林碳汇计量试点研究工作，进一步加强先进技术的应用与推广，加大森林碳汇量能力监测体系建设力度。

四是积极引导推进碳汇交易，带动碳汇交易市场健康发展。与省直有关部门积极合作，制定出台了森林碳汇项目方法学，开展了国有林场碳汇交易试点，先后完成了塞罕坝机械林场碳交易 16.2万吨、交易额 309.1万元，千松坝林场碳交易 9.6万吨、交易额 362万元，承德市滦平、狮子沟、御道口三个林场碳汇交易 45.81万吨、交易额 2032万元。在取得初步成效的基础上，继续探索适应省情的碳汇开发和交易模式，积极扩大国有林场试点范围和交易规模，吸引鼓励更多企业开展碳汇交易、碳汇造林。

五是加强森林碳汇科技支撑。深入落实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按要求制发实施《河北省科技支撑碳达峰碳中和行动实施方案》，通过省级科技计划碳达峰碳中和等创新专项，大力推进森林碳汇碳汇能力现状及发展潜力、碳汇树种筛选、碳汇林营

造、碳汇林规划设计、森林碳汇计量、森林碳汇交易等相关技术研究，推动构建绿色低碳技术创新体系，提升我省森林碳汇能力政策和技术研究，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对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的关键支撑作用。

感谢贵单位对河北林草工作的关注与支持！



领导签发：王忠

联系人及电话：王春香 0311-88607652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省科技厅。